

证券代码：300488

证券简称：恒锋工具

公告编号：2021-014

恒锋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恒锋工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3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议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决定定于 2021 年 4 月 20 日召开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将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现将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 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恒锋工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本次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4.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4 月 20 日（星期二）下午 14:00。

网络投票时间：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 年 4 月 20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 年 4 月 20 日 9:15-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 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 股权登记日：2021 年 4 月 14 日（星期三）

7. 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截至 2021 年 4 月 14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 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 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等相关人员。

8.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 浙江省嘉兴市海盐县武原街道海兴东路 68 号公司科创大楼十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2. 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 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 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5. 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 审议《关于公司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 审议《关于 2021 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8. 审议《关于 2021 年度公司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31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1.00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关于 2021 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
8.00	《关于 2021 年度公司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方法

1. 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1) 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加盖印章或亲笔签名）、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和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进行登记。

(2)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加盖印章或亲笔签名）、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3) 异地股东可以采用书面信函或传真办理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信函或传真方式以 2021 年 4 月 19 日下午 16:00 时前到达本公司为准，信函邮寄地址：浙江省嘉兴市海盐县武原街道海兴东路 68 号恒锋工具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邮编：314300。如通过信函方式登记，信封上请注明“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字样。（股东参会登记表见附件三）。

2. 登记时间：2021 年 4 月 19 日（9:00—11:30、13:00—16:00）。

3. 登记地点：浙江省嘉兴市海盐县武原街道海兴东路 68 号公司科创大楼二楼证券部办公室。

4.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胡金秋

电话：0573-86169505

传真：0573-86122456

邮箱：pr@esttools.com

5. 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

半小时到达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6. 其他：本次股东大会的会期半天，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 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备查文件

1. 恒锋工具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 恒锋工具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3.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恒锋工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31 日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附件三：股东参会登记表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如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350488”。
2. 投票简称：“恒锋投票”。
3. 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累积投票提案。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1年4月20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4月20日（现场会议召开当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 东 根 据 获 取 的 服 务 密 码 或 数 字 证 书 ， 可 登 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女士/先生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恒锋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于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下列指示就下列议案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其行使表决权的意思表示均代表本人/本单位，其后果由本人/本单位承担。如没有做出指示，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委托人对下述议案表决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1.00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关于 2021 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			
8.00	《关于 2021 年度公司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委托人（签名或法定代表人签名、盖章）：_____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_____

委托人股东帐号：_____

委托人持股数：_____ 股 委托人持股性质：_____

受托人签名：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受托日期：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注：

1. 本授权委托书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止；
2. 委托人为法人，应加盖法人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字；
3. 授权委托书用剪报或复印件均有效。

附件三：

恒锋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股东参会登记表

恒锋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21 年 4 月 14 日 15:00 交易结束时，本人/本公司持有贵公司股票(股票代码：300488)，现登记参加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姓名/名称		股东账户号码	
身份证号码/ 营业执照号码		持有股数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是否本人/法定 代表人参会		备注	

日期： 年 月 日